

证券代码：874385

证券简称：斯坦德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斯坦德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斯坦德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赵璨、卢昆、顾玉超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赵璨，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 年 6 月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2016 年 8 月至今，历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2025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卢昆，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讲师；2011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20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 年 8 月至今，任中国海洋大学海洋碳中和中心副主任；2021 年 5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5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顾玉超，1981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6 月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学历，医学博士。2008 年 7 月至 2023 年 09 月，历任中国海洋大学医药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赴哈佛大学医学院麻省总院访学；2020 年 1 月至 2023 年 09 月，任中国海洋大学医

药学院副院长；2023年10月至今，任青岛科技大学生物工程学院教授、副院长（聘任制）、院长（聘任制）；2025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赵璨、卢昆、顾玉超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赵璨	5	5	0	0	否	3
卢昆	5	5	0	0	否	3
顾玉超	5	5	0	0	否	3

注：独立董事的任期自2025年7月4日起，独立董事在2025年的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设置了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任职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赵璨担任主任委员及召集人，卢昆担任委员；提名委员会：顾玉超担任主任委员及召集人，赵璨担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卢昆担任主任委员及召集人，顾玉超担任委员。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赵璨、卢昆、顾玉超均严格按照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规定相应开展工作，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赵璨、卢昆、顾玉超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4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	------	------	------

2025 年 7 月 1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6、《公司关于聘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8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实施 2025 年第二次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关于股票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同意

		在北交所上市相关事项承诺的议案》 4、《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的议案》 5、《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年12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4、《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6、《关于更正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7、《关于更正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议案》 8、《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积极的配合。独立董事赵璨、卢昆、顾玉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认真审核公司提供的材料，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赵璨、卢昆、顾玉超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发挥监督作用，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为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作出努力。

独立董事：赵璨、卢昆、顾玉超

2026 年 4 月 28 日